公告编号：2026-019

证券代码：830933　　证券简称：纳晶科技　　主办券商：长江承销保荐

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命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任免基本情况

（一）任免的基本情况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，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9 月 23 日审议并通过：

聘任童晓怡女士为公司分管信息披露、投资者关系及行政人事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6 年 9 月 23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聘任刘维先生为公司分管生产运营和安全的副总经理，任职期限三年，自 2026 年 9 月 23 日起生效。上述聘任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，占公司股本的 0%，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。

（二）任命原因

根据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拟聘任童晓怡女士及刘维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。

（三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

刘维，男，1983 年 7 月出生，中国国籍，无境外永久居留权，硕士学历。2010 年 7 月到 2016 年 4 月，就职于合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历任技术员，项目组长。2016 年 4 月到 2016 年 10 月，就职于奇彩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技术部副部长。2016 年 10 月到 2020 年 4 月，就职于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，任高级工程师。2020 年 4 月至今，就职于浙江纳晶科技有限公司，历任副总经理、总经理。

二、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

公司新任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、部门规章、业务规则和公司章程等规定。

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；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。

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的影响：

本次的聘任符合公司业务发展需求，有利于公司的日常规范运作，不会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产生不利影响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纳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 年 9 月 24 日